

证券代码：920175

证券简称：东方碳素

公告编号：2026-029

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5 月 2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杨遂运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：

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7,828,101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8.5950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0,534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929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出席 7 人；
2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3. 其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5 年年度报告〉及〈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7,717,567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089%；反对股数 110,534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911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7,717,567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089%；反对股数 110,534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911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7,717,567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089%；反对股数 110,534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911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7,717,567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089%；反

对股数 110,534 股,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911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:同意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反对 110,534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弃权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7,717,567 股,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089%;反对股数 110,534 股,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911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说明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7,717,567 股,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089%;反对股数 110,534 股,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911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7,717,567 股,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089%;反对股数 110,534 股,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911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〈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7,717,567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089%；反对股数 110,534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911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7,717,567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089%；反对股数 110,534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911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暨关联担保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7,717,567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089%；反对股数 110,534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911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十一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 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四	《关于公	0	0%	110,534	100%	0	0%

司 2025 年 度权益分 派方案的 议案》							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	--	--	--	--	--	--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浩天（郑州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杨雨涵、姚东俊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或列席本次股东会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及决议事项等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

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5 月 25 日